

N 闻 ·

83%



Active Now



WED AT [REDACTED]

[2021-09-09] - 1925人點閱

卑诗省的加拿大邦保守党(Conservative Party)国会议员赵锦荣 (Kenny Chiu)，早前在国会提出私人立法提案BILLC-282，即是「外国势力註冊法」(Foreign Interference Registry)。此法案在国会解散之前，已经通过一读，按照国会参读的立法程序，一旦赵锦荣在大选中胜出连任，「外国势力註冊法」有可能成为加拿大的法律。为甚麼华裔的加拿大人，必须关注这个法案呢？

原因很简单，因为一旦此法案成为法律，所有与中国有联系的个人或者团体，都有可能被认为是中国政府代言人而被要求专门登记。

登记又如何？登记之后，跟中国大陆社团有关的活动，以及正常的中加经济文化科技等交流都会有机会受打压，华裔的言论自由，亦有很大机会被遏制，对华社产生深远的负面影响，亦是很可能发生的事情。

如果大家仍然不明白，就看看以下的法案简介，看完就会一清二楚。

加拿大保守党国会议员赵锦荣提出的「外国势力註冊法」法案，要求除外国政府官方代表之外，任何受个别外国政府或政治组织控制和影响的个人，公司或者组织，必须在加拿大司法部登记。如果这些个人和组织要和国会议员及公职人员进行交流，也必须在政府登记。登记的内容要求个人或所代表的外国势力的名称，与外国势力的任何金钱往来。没有登记或者信息不准确将会罚最高二十万罚款和两年有期徒刑。

(法案内容连结
<https://wwwparl.ca/DocumentViewer/en/42/bill/C-282/first-reading>)

赵锦荣提出的私人法案，只是要求和个别「敌对国家」有联系的个人和团体进行登记，但法案未有列出哪些是「敌对国家」，但是赵锦荣一向是「反华」，很明显地，在中加关系正处在历史最低点的时刻，他提出了此法案，就是一个针对加拿大国内大陆华人团体和个人的法案，目的在遏制加拿大国内的任何亲中国言论，控制和监视各大陆团体和个人。

法案规定任何受到外国政府机构控制和影响的个人和团体都是外国政府委托人。按照这个定义，有以下行为的个人或团体，都会将被认为是受到中国政府的影响，而被定为中国政府的委托人，包括了同乡会成立或者开展活动；原居地政府如有送来贺信校友会成立或者开展活动；出席过中国领事馆例如国庆招待会及春节庆祝等的团体和个人；邀请过领事馆官员出席活动的团体，以及与任何一级中国官员有联系的团体或者个人；甚至是任职过国内机构包括政府和国企的个人；接受过中国私人企业赞助团体等等。

说到赵锦荣反华，他的背景又是甚麼呢？他生於香港，於上世纪80年代移民加拿大，然後加入加拿大保守党，於2019年在卑诗省 Steveston Richmond East 选区当选国会议员。

赵锦荣当选之後，以加拿大议员身份受香港反送中运动邀请前往香港代表国际社会监督区议会选举，其後在国会中多次抨击中国和香港当局，并担任国会的国际人权小组委员会副主席，投票支持谴责中国的新疆维吾尔议案，并要求制裁中国和香港政府官员，结果在2021年赵锦荣被中国列入反制裁名单，禁止他进入中国领土。

若大家关心华社的福祉，请广传这个讯息，令更多人知道这件对个人有切身关係的事！！！-----这篇文章当时华人圈传得很厉害，很多华人社团都误以为会成为外国代理人，纷纷站出来反对你！

wwwparl.ca

现在唯一还保留的媒体是加拿大商报。2021年9月9日

郭英華- 游哥華

剩下2個多星期 就是聯邦大選。華人及僑

以來都是被忽視的一群。↓ 次聯邦大選，華人必要展示投票力量。

Message

